公司代码:688080　　公司简称:映翰通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映翰通	68808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烨华	邢呼灿
电话	010-84170010-8020	010-84170010-802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3号楼5层501室	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3号楼5层501室
电子信箱	liyh@inhand.com.cn	xingmingcan@inhand.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91,194,617.00	1,374,776,644.42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2,054,042.86	1,168,659,873.16	2.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5,667,776.25	351,431,392.72	-10.18
利润总额	52,393,675.31	87,788,025.31	-4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226,818.88	67,348,218.15	-4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37,456.49	64,346,775.69	-4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68,623.82	8,552,960.45	56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6.26	减少3.1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1	-43.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1	-43.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59	8.25	增加0.34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4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明	境内自然人	19.93	14,683,018	0	0	无	0
李红雨	境内自然人	7.90	5,819,982	0	0	无	0
韩传俊	境内自然人	4.27	3,144,273	0	0	无	0
李丰新	境内自然人	3.09	2,273,000	0	0	无	0
姚立生	境内自然人	2.01	1,482,618	0	0	无	0
吴萍	境内自然人	1.91	1,403,700	0	0	无	0
谢宏	境内自然人	0.92	680,000	0	0	无	0
司昭华	境内自然人	0.79	580,000	0	0	无	0
杨颖	境内自然人	0.76	558,450	0	0	无	0
王伟民	境内自然人	0.57	421,357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明与李红雨系夫妻关系。除前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6-025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内容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或其他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外汇买卖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掉期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美元)：1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美元)：2,0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包括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降低汇率风险为目的。但仍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经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包括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交易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二)交易金额

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则不超过100.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三)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或其他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外汇买卖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掉期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五)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衍生品套期保值原则和汇率风险中性管理原则,根据合同需要灵活选择外汇远期、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结构相对简单透明、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有公开参考价格、不超过12个月的衍生工具,不从事复杂嵌套、与不可控因素挂钩的衍生工具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都是与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公司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

(六)交易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公司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实施与管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导致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导致相应业务面临一定的价格波动和市场判断风险。

2、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损失的情况。

5、法律风险:因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从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权限、责任部门、责任人及内部风险报告制度作出了明确规定。

2、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3、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前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较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开展业务。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5、内审部将履行监督职能,发现违规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二)相关会计处理

获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所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定期财务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情况。具体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6-022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3月16日至2023年3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14)。2023年3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3、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5.65元/股调整至18.22元/股,授予数量由59.6000万股调整至83.44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8.22元/股调整至18.05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8.05元/股调整至17.85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8、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7.85元/股调整至17.74元/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5月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23)。2025年5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3、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4.00元/股调整至23.80元/股。

6、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3.80元/股调整至23.69元/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1、调整事由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3,656,13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2026年6月9日公司披露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15日。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第十章第二条规定,若在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法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按如下公式调整:

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17.85-0.11=17.74元/股。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23.80-0.11=23.69元/股。

本次调整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5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2025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作废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等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归属股票数量:19.03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39.50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7,385.1842万股的0.53%。

3、授予价格:23.69元/股(调整后)。

4、激励人数:38人。

5、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6、任期限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1)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5-2027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业绩基数,对2025-2027年度的营业收入相对于2024年营业收入基数的增长率进行考核。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业绩考核目标及归属比例安排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业绩基数,营业收入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5	15.00%	12.00%
第二个归属期	2026	32.25%	25.80%
第三个归属期	2027	52.09%	41.67%

业绩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营业收入增长率(A)	A≥Am	100%
	An≤A<Am	80%
	A<An	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触发值要求,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若公司达到上述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即为业绩完成度所对应的归属比例;限制性公司层面考核结果当年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按作废失效处理。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A	B	C	D
考核结果(S)	S≥90	90>S≥80	80>S≥75	S<75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75%	0%

如果公司层面满足归属条件,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9.03万股。

公司将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本次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三、本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1、授予日:2025年5月30日;

2、归属人数:36人;

3、归属数量:19.03万股;

4、归属价格(调整后):23.69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明	中国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6000	1.3000	50.00%
2	李红雨	中国	董事、经理	2.6000	1.3000	50.00%
3	俞映君	中国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	0.5000	50.00%
4	朱宇明	中国	董事	2.2000	1.1000	50.00%
5	李昂昌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0.5000	50.00%
6	李烨华	中国	董事会秘书	0.8000	0.4000	50.00%
7	张立股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6000	0.8000	50.00%
8	吴才龙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0.5000	50.00%
9	戴义波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0.5000	50.00%
10	邓毅彬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0.5000	50.0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26人)				23.4000	11.6300	49.70%
合计				38.2000	19.0300	49.8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外籍员工。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次拟归属的36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综上所述,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19.03万股。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规则》及《2025年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四)《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作废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等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7.85元/股调整至17.74元/股,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23.80元/股调整为23.69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3月16日至2023年3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14)。2023年3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3、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5.65元/股调整至18.22元/股,授予数量由59.6000万股调整至83.44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8.22元/股调整至18.05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8.05元/股调整至17.85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8、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7.85元/股调整至17.74元/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